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德才股份") 持股 5%以 上股东青岛城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-青岛城高世纪基金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 合伙)(以下简称"城世基金")与上海皋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代表其管理 的"皋颐辰焱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")(以下简称"皋颐辰焱")于2025年9 月 10 日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城世基金拟将持有的德才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份 7,596,983 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3%)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皋颐辰 焱。
- 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于2025年10月10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 确认,并于2025年10月24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 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,过户数量为 7,596,983 股(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.43%),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-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受让方皋颐辰焱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 12 个月 内不减持本次交易所受让的公司股份。
-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 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一、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

2025年9月10日,德才股份持股5%以上股东城世基金与皋颐辰焱签署了《股

份转让协议》,城世基金拟将持有的德才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,596,983 股 (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3%) 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皋颐辰焱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 om. cn)披露的《德才股份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65)等相关披露文件。

二、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

公司于近期收到城世基金的通知,与皋颐辰焱的转让交易已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,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,过户数量为 7,596,983 股(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43%),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,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,城世基金和皋颐辰焱持股变化情况如下:

	转让过户登 记日期	本次转让前		本次变动		本次转让后	
股东名称		过户前持股数量 (股)	过户前 持股比 例(%)	转让股份数量 (股)	转让股 份比例 (%)	过户后持股数量(股)	过户后持 股 比 例 (%)
城世基金	2025/10/23	12, 440, 930	8.89	7, 596, 983	5. 43	4, 843, 947	3. 46
皋颐辰焱	2025/10/23	0	0.00	7, 596, 983	5. 43	7, 596, 983	5. 43

三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,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- 3、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的受让方皋颐辰焱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 不减持本次交易所受让的公司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